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政办〔2020〕9号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安阳市关爱企业家“八大员”行动计划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安阳市关爱企业家“八大员”行动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0年4月7日

安阳市关爱企业家“八大员”行动计划

为进一步弘扬企业家精神，发挥企业家作用，让企业家在市场竞争中更有公平感、在合法经营中更有安全感、在社会生活中更有尊严感，全力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真正做到政府与企业家手拉手、心连心，肝胆相照、同舟共济，推进安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当好“宣传员”，建立表彰激励机制。市政府每年召开优秀企业家表彰大会，评选年度“十大功勋企业家”、“外贸十强企业家”、“十佳成长型企业家”，对入选的优秀企业家由市政府授予“新时代洹水儒商”荣誉称号。建立优秀企业新闻发布制度，在市级新闻媒体开设优秀企业家宣传栏目，策划一批反映安阳企业家精神的文艺作品。积极推荐企业家参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高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五四青年奖章以及三八红旗手中的优秀企业家比例。

二、当好“联络员”，建立政企“零距离”沟通机制。聘请优秀企业家担任市政府发展顾问，全市重大经济政策出台、重要涉企工作安排，主动征求企业家意见，经济领域重要会议邀请企业家代表参加。建立企业家满意度评价制度，参与对市直有关部门和县（市、区）营商环境进行评价。每季度安排一次企业家座

谈会，市政府主要领导与企业家“面对面”聊心声、谋发展。充分发挥安阳企业家服务微信平台作用，在“安阳工信”微信公众号设立“安阳企业家之家”专栏。

三、当好“组织员”，建立筑巢引凤聚人才机制。对领军型企业紧缺人才实行企业家“一支笔”签字，经认定即可享受我市“洹泉涌流”人才相关优惠政策。按照相对就近原则，为优秀企业家子女入学（园）提供便利。每年组织优秀企业家到红旗渠干部学院学习培训。组织优秀企业家到国内著名高等院校参加培训和到知名企事业单位参观学习，适时组织优秀企业家出国考察。成立优秀企业家沙龙，搭建企业家交流互动平台。推荐优秀企业家担任高等院校“客座教授”和“特聘研究员”。

四、当好“勤务员”，建立千员帮千企机制。按照行业、规模等分类别建立“千员帮千企”服务专班，专人分包责任田，为企业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生产经营等提供全流程全方位“保姆”式服务。大力推进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企业新申领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等免费 EMS 邮寄，刻制公章一律免收费用。

五、当好“护航员”，建立依法维权保障机制。建立健全多途径的企业家维权机制，依托市企业服务活动联席会议机制设立企业维权服务平台，建立商事纠纷快速解决机制。对涉及企业家的信访、举报、舆情等问题，实行快查、快办、快结、快澄，有效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在安监、消防、环保、城管、市场监管

等部门依法履职时，推行预先提醒、主动指导、及时纠正的工作制度。

六、当好“解说员”，建立政策上门宣讲机制。各级各有关部门出台的涉企政策，第一时间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安阳企业家之家、行政审批大厅、APP 等方式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指派专人专班送政策上门，向企业宣讲，提高政策通晓率。

七、当好“交通员”，建立绿色便捷“快车道”机制。优秀企业家车辆信息录入市党政综合楼门禁系统，便捷进入市委、市政府办事，在高铁站、火车站享受绿色通道服务，在我市 A 级以上景区享受免票等优惠政策。市政府驻外办事机构积极为优秀企业家提供住宿、交通、咨询等便捷服务。

八、当好“保健员”，建立关爱健康服务机制。每年 9 月份定为安阳市“优秀企业家健康月”，市人民医院、市第六人民医院及各县（市、区）指定一家医院为优秀企业家提供体检；为优秀企业家提供推荐家庭保健医生、专家预约诊疗、建立健康档案等服务。

以上优惠政策享受范围为全市“四上企业”中的优秀企业家。具体条款由市企业服务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解释。

附件：安阳市关爱企业家“八大员”行动计划责任分工

附件

安阳市关爱企业家“八大员”行动计划责任分工

序号	工作任务分解	责任单位
1	市政府每年召开优秀企业家表彰大会，评选年度“十大功勋企业家”、“外贸十强企业家”、“十佳成长型企业家”，对入选的优秀企业家由市政府授予“新时代洹水儒商”荣誉称号。 建立优秀企业新闻发布制度，在市级新闻媒体开设优秀企业家宣传栏目，策划一批反映安阳企业家精神的文艺作品。 积极推荐企业家参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高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五四青年奖章以及三八红旗手中的优秀企业家比例。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组织召开优秀企业家表彰大会，年度“十大功勋企业家”评选；市科技局负责“外贸十强企业家”评选；市商务局负责“外贸十强企业家”评选。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负责。
2	聘请优秀企业家担任市政府发展顾问，全市重大经济政策出台、重要涉企工作安排，主动征求企业家意见，经济领域重要会议邀请企业家代表参加。 建立企业家满意度评价制度，参与对市直有关部门和县（市、区）营商环境进行评价。 每季度安排一次企业家座谈会，市政府主要领导与企业家“面对面”聊心声、谋发展。充分发挥安阳企业家服务微信平台作用，在“安阳工信”微信公众账号设立“安阳企业家之家”专栏。 对领军型企业紧缺人才实行企业家“一支笔”签字，经认定即可享受我市“洹泉涌流”人才相关政策。	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负责。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3	按照相对就近原则，为优秀企业家子女入学（园）提供便利。 每年组织优秀企业家到红旗渠干部学院学习培训。组织优秀企业家到国内著名高等院校参加培训和到知名企业家参观学习，适时组织优秀企业家出国考察。 成立优秀企业家沙龙，搭建企业家交流互动平台。 推荐优秀企业家担任高等院校“客座教授”和“特聘研究员”。	市教育局负责。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等“四上”企业行业主管部门及市财政局负责。 市工商联负责。 市委组织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及安阳工学院等高校负责。

①	4	按照行业、规模等分类别建立“千员帮千企”服务专班，专人分包责任田，为企业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生产经营等提供全流程全方位“保姆”式服务。 大力推进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负责。
	5	企业新申领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等免费EMS邮寄，刻制公章一律免收费用。 建立健全多途径的企业家维权机制，依托市企业服务活动联席会议机制设立企业维权服务平台，建立商事纠纷快速解决机制。 对涉及企业家的信访、举报、舆情等问题，实行快查、快办、快结、快澄，有效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	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等单位负责。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等单位负责。 市纪委监委、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信访局负责。
	6	在安监、消防、环保、城管、市场监管等部门依法履职时，推行预先提醒、主动指导、及时纠正的工作制度。 各级各部门出台的涉企政策，第一时间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安阳企业家之家、行政审批大厅、APP等方式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指派专人专班送政策上门，向企业宣讲，提高政策通晓率。	市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各涉企职能部门及市委网信办负责。
	7	优秀企业家车辆信息录入市党政综合楼门禁系统，便捷进入市委、市政府办事。 在我市A级以上景区享受免票等优惠政策。	市机关事务中心负责。 郑州铁路局安阳综合段负责。
	8	市政府驻外办事处机构积极为优秀企业家提供住宿、交通、咨询等便捷服务。 每年9月份定为安阳市“优秀企业家健康月”，市人民医院、市第六人民医院及各县（市、区）指定一家医院为优秀企业家提供体检；为优秀企业家提供推荐家庭保健医生、专家预约诊疗、建立健康档案等服务。	市文广体旅局负责。 市政府4个驻外办事机构负责。 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负责。
	9	全市“四上”企业名单。	市统计局负责。

主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抄送：市委各部门，安阳军分区，省属驻安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7日印发

